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G 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1)



委任董事

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其成員為「董事」)欣然宣佈，何國華博士(「何博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八日起生效。

何博士，46歲，持英國Leeds University of Leeds頒發之經濟學博士學位，英國Cardiff University of Wales頒發之經濟學碩士學位，中國武漢大學頒發之經濟學碩士學位，及中國上海華東師範大學頒發之經濟學學士學位。

何博士以服務合約之形式獲委任，初步任期為一年，並可自動重續一年。其任命須遵守本公司細則內有關正常退任並由本公司股東(「股東」)重選連任之規定。彼可收取每年600,000港元之酬金，此乃董事會參照其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何博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在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亦與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在本公司股份中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並無其他有關何博士之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須予以披露。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何博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伍達亮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伍達亮先生、王德銘先生、呂紹誼先生、梁佩群女士及何國華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黃烈初先生、梁偉祥博士及許華達先生。

* 僅供識別